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领导县直机关党的工作。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含直属单位党组织，下同）党建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提出加强和改进县直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2.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的有关问题作出决定、批复或者答复。

3. 督促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按期进行换届；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选出的书记、副书记、委员。

4. 配合县委有关部门抓好直属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党组（党委）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工作，了解和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5. 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参与县级年度考核相关工作。

6. 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7.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落实县委决议、决定和重要工作部署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8. 领导直属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按照权限审议和审批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问题和处理决定。

9.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向县委报告。

10. 承办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机关内设综合股。负责单位政务、事务的管理和协助领导抓好单位内部建设工作。承担党组织关系接转、文件、信息、调研文章及其他材料的上报及办公会议、工委委员会议的会务工作以及决议、决定执行情况的督查工作；负责各类文件起草、文电处理、发出文件的审核管理；负责内部各项规章制度的制定实施和行政事务、后勤服务、财务和资产管理及公务接待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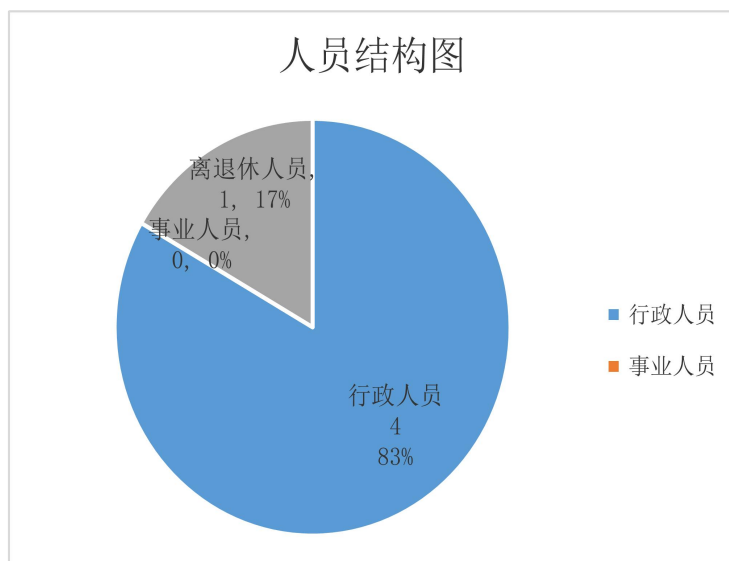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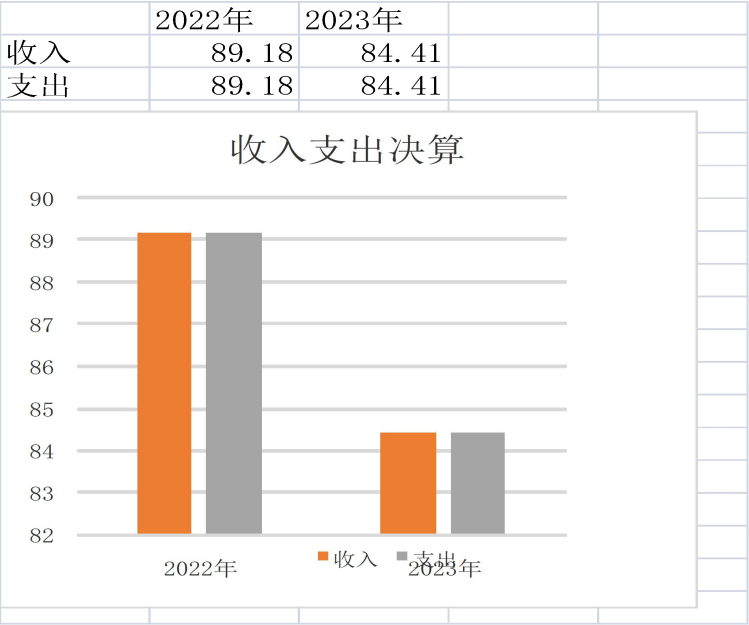
截止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实有人员 4 人，其中行政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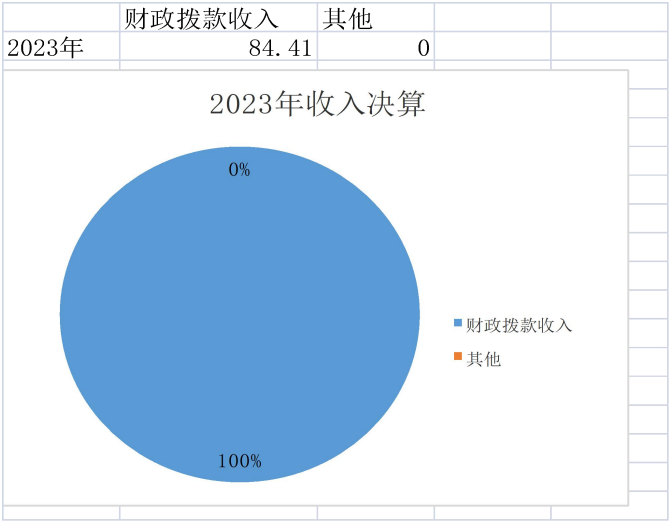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84.4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4.77 万元，减少 5.35%。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人员调出，工资等人员类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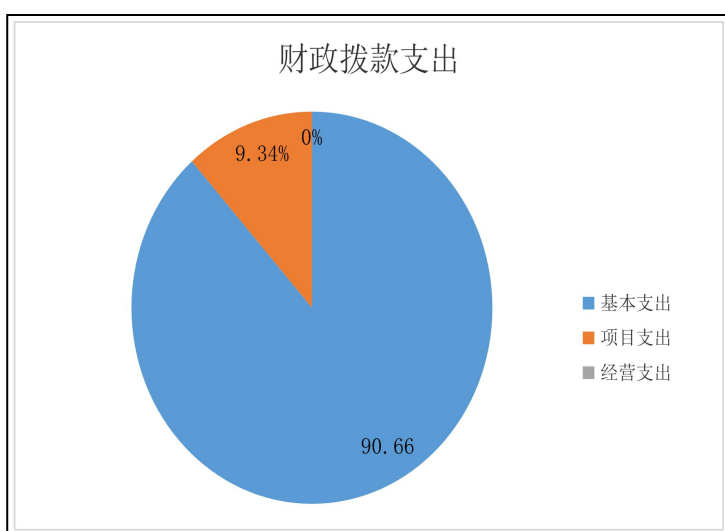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4.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4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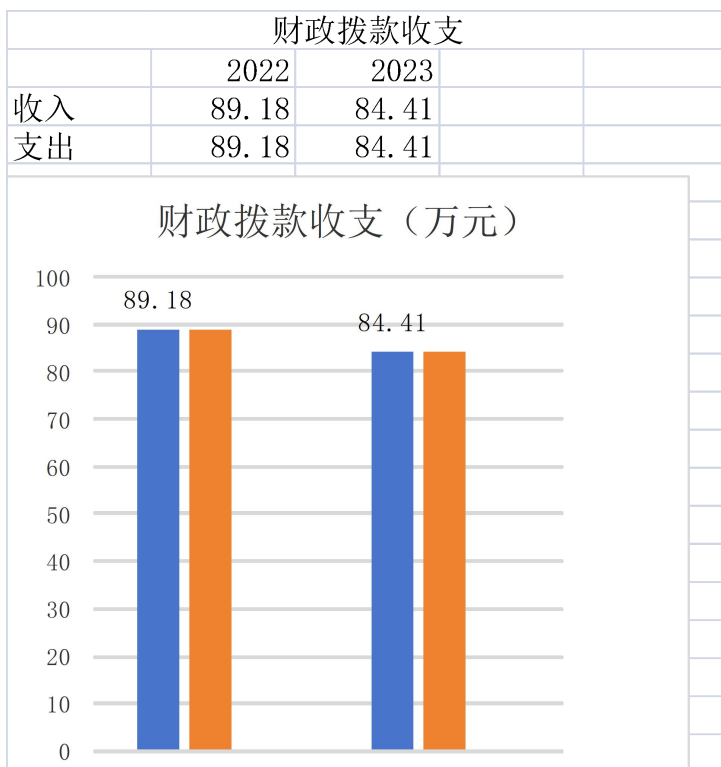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4.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4.63 万元,占 88.41%;项目支出 9.78 万元,占 11.5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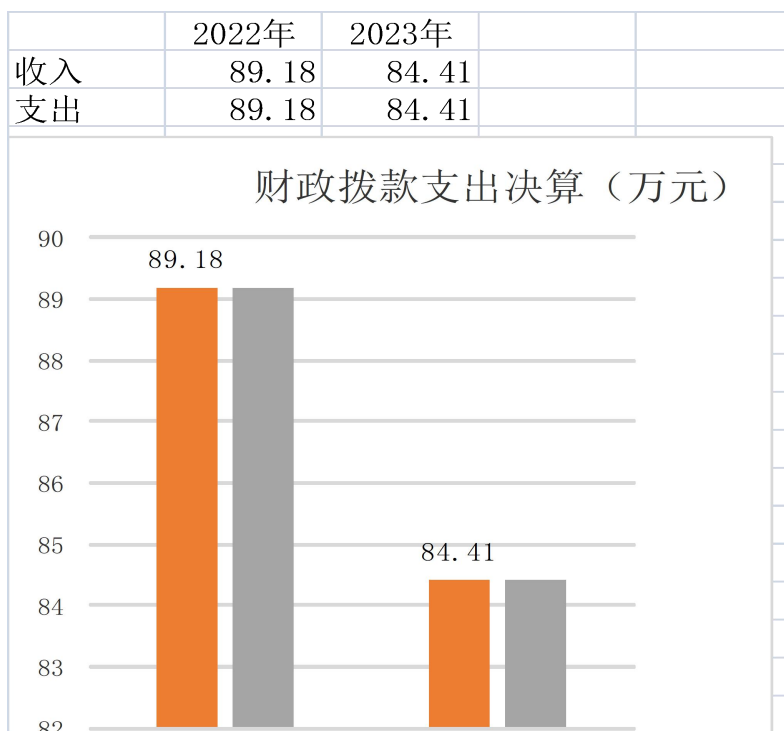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84.4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77 万元,减少 5.35%。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人员调出,工资等人员类经费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85.14 万元，支出决算 84.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77 万元，减少 5.35%。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人员调出，工资等人员类经费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55.93 万元，支出决算 5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原因是单位有人员调出，工资等人员类经费支出减少。

2.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预算为 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文件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压减了专项业务经费、非刚性非重点业务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6.8 万元，支出决算 6.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原因是人员调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3.4 万元，支出决算 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职业年金虚账做实，人员职业年金纪实缴费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3.55 万元，支出决算 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缴费政策影响，缴费基数变动，增加了医疗缴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5.32 万元，支出决算 5.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减少了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 1.63 万元，支出决算 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4.6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9.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本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本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9.23 万元，支出决算 8.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02%。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0.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差旅费和其他交通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需要自行计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简单列举主要类型）。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了部门正常运转，高效履行部门基本职责。2023 年县直机关工委坚持以“三个年”“四比四创”主题实践活动为锲机，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视察重要指示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扣五个过硬“模范机关”建设重点，制定党建责任清单，开展县直

机关“两优一先”评选表彰、“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的颁发等庆祝建党 102 周年系列主题活动，严格换届纪律，将党建和业务工作相互促进，实现机关党的建设提质增效，全面提升、全面过硬。

1. 狠抓政治建设，着力提升机关党建引领力。在年初下发年度党建工作任务清单，督促履行“一岗双责”。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提醒制度，督促县级领导所在单位党组织每月按时举行党员“主题党日”活动，并到会点评指导。推动各党组织在建党 102 周年开展讲党课、交流研讨、传唱红色经典歌曲、以及到“三苦”教育基地、烈士陵园等接受现场教育，补足党员“精神钙质”。

2. 强化理论武装，着力提升机关党建向心力。建立“党建引领、学习先行”机制，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断推进落实党组织书记抓意识形态和统战工作的主体责任，及时传达学习中省市县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引导党员干部们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工委分层组织党员培训，及时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年组织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 5 次，各党组织组织开展培训 200 余期。用好“智慧党建”“学习强国”“干部培训网络学院”等，坚持月检查、季通报制度，指导各支部开展在线学习。

3. 加强组织建设，着力提升机关党建组织力。打造县检察院、行政审批局、人社局等党建示范品牌，牵头推进创建市级健康机关和省级健康机关。召开机关党建工作推进会，坚持每名工委委员包抓 2 个党建联系点制度，7 名工委委员共包抓 14 个党组织，定期指导工作，抓点示范。督促所属党组织按时完成“双报到”、党建示范点建设、规范党组织设置等重点工

作任务，持续抓好网评审核汇总上报及党建宣传工作。全年发展党员 13 名，预备党员转正 18 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39 名；指导党支部班子完成补（改）选及换届选举工作。4. 促进同向同行，着力提升机关党建聚合力。组织各支部开展党建助乡村振兴主题实践活动，加大新民风建设，为包联村构扒镇玉门村准大学生举办集体升学礼。年初，在“七一”前夕表彰了 20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28 名“优秀共产党员”，22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切实做好困难党员的激励帮扶工作，全年共慰问困难党员 40 名，进一步增强了党员干部的归属感。5. 筑牢廉政底线，着力提升机关党员队伍战斗力。将党章党纪教育列入县直机关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培训课程安排，认真落实“三责一控”工作机制，加强对机关党组织主要负责人、重要岗位人员监督。约谈提醒党组织负责人 2 人，党员 5 人，使“咬耳扯袖”成为常态，切实履行了机关党建工作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制度体系，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为目的，制定了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截止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 人，实有人员 4 人，单位离退休人员 1 人，设置会计 1 名、出纳 1 名，进一步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下一步，工委将持续推进绩效目标编审、绩效跟踪、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评价结果信息公开等各项工作，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0.1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100%。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党的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的实施,机关党的建设标准化示范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发挥显著。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分 98。全年预算数 85.14 万元,执行数 8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1%。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3 年,本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机关党建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根本遵循,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保障了人员工资福利等的正常发放和部门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加强机关党组织管理,促推乡村振兴工作,充分发挥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乡村振兴等中心工作中的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为建设美丽富裕新白河提供强大合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预算绩效管理经验不足。由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时日尚短,还存在对绩效管理文件精神学习不够深入、内涵把握不够准确的问题。长期以来,部门对预算执行多是资金使用管理,对资金使用效益重视不够。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确保预算项目的科学性，合理设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为部门进行绩效目标控制管理提供基础保障。加强与财政部门对各项目的沟通协调，以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为导向规范使用项目资金，积极主动推动项目进程，在不偏离绩效目标的前提下，加快项目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白河县机关工委

自评得分：98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领导县直机关党的工作。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含直属单位党组织，下同）党建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提出加强和改进县直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2.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的有关问题作出决定、批复或者答复。3. 督促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按期进行换届；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选出的书记、副书记、委员。4. 配合县委有关部门抓好直属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党组（党委）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工作，了解和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5. 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参与县级年度考核相关工作。6. 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7.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落实县委决议、决定和重要工作部署情况进行督促检查。8. 领导直属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按照权限审议和审批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问题和处理决定。9.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向县委报告。10. 承办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3 年度预算支出总额 85.14 万元。基本支出 75.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9.5 万元，公用经费 5.51 万元；项目支出 10.13 万元，其中党的规范化建设项目 5 万元，慰问困难党员项目 2 万元，驻村工作人员乡镇工作津贴和生活补贴项目 1.63 万元，其他履职项目 1.5 万元。					
三、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保障单位在职及离休人员工资、保险、福利等正常发放、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所必须的公用经费支出需求；充分调动了驻村工作人员积极性，有效推动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锁定机关党建“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总任务和“走在前、作表率”的总目标，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模范机关”“清廉机关”建设工作为抓手，扎实推进机关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持续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以党建促乡村振兴、促健康促进县建设及其他业务和中心工作，为加快美丽富裕新白河建设提供坚强保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部门决策（10）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考察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5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合理性要求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5	绩效目标明确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明确性要求	5	
部门管理（30）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	3	100%	100%	3	
		预算调整率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3	0	24%	3	

		支出进度率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3	半年进度:进度率=50%,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55%。	2	因单位人员紧张影响,部门项目进度较慢,今后加强业务股室沟通,加快支出进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3	≤100%	≤100%	3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部门(单位)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3	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制度健全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3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合规	3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3	≥95%	≥95%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3	资产管理按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本年度资产管理规范,资产使用和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新增资产按预算执行,账务处理合规账实相符,与资产系统数据一致。	3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1	≤100%	单位超编**人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1	按要求对预决算数据予以公开	已按要求公开	1	
		基础信息完备性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工作。	1	基础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基础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1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3	重点工作开展符合评价要求	重点工作开展符合评价要求(未制定**资金管理办法,无**的明确规定)	3	
项目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定性指标: 100%; 定量指标: 预算绩效目标中按不同指标值分别列示。	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基本完成。	39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0				

项目效果（20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定性指标：100%	定性指标完成率 100%	20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生的满意程度。	5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慰问困难党员专项经费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慰问困难党员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本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2 万元，全年执行支出 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党内帮扶关怀激励工作的开展，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党员的荣誉感、归属感，促进党内和谐，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整体推进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自评未发现问题。

2. 党的规范化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本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5 万元，全年执行支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组织所属各党组织通过开展开展“模范机关”建设，“共驻共建”、“双建双争”、建党 102 周年纪念等系列主题活动，党建促乡村振兴、县直机关党员承诺践诺活动，发展对象和积极分子培训，召开机关党建推进会，深入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面开展“三个年”“四比四创”主题实践活动、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等工作促进机关党组织规范化和示范化建设。通过开展五个过硬“模范机关”建设、党务培训、述职评议、主题活动、主题教育、“基层党建六大提升”活动等，进一步营造了抓基层组织规范化，示范化建设的浓厚氛围，激发党建工作的生机与活力，探索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加强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的长

效机制，使党员宗旨意识进一步增强，理想信念进一步坚定，作风进一步改进，机关党组织进一步规范，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发挥，党建工作方法和载体进一步创新，先进性教育活动成果进一步扩大，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密切。

3. 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贴及乡镇津贴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本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1.63 万元，全年执行支出 1.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扎实开展驻村帮扶工作，发展种植等产业及种养殖等技术培训，使脱贫户至少学会一门技术，发展种养殖行业促进经济收入，持续巩固脱贫攻坚工作成果和做好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全面完成年度乡村振兴工作任务。

4. 其他履职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本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1.27 万元，全年执行支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立足单位实际，以保护干部职工健康为目的，积极创造条件，深入开展健康支持性环境的建设，把健康理念融入机关管理运行全过程，加强健康教育，改善健康服务，强化健康保障，促进干部职工身心健康，推动各项事业追赶超越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慰问困难党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9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1.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困难党员个人或所在党支部提出申请，支委会初审后报工委审核，经审核符合条件的由工委班子集体讨论并根据情况提出帮扶资金使用计划和意见，及时发放到人，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促进党内和谐。2023 年慰问困难党员约 40 人，预算资金 2 万元。				由困难党员个人或所在党支部提出申请，支委会初审后报工委审核，经审核符合条件的由工委班子集体讨论并根据情况提出帮扶资金使用计划和意见，及时发放到人，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促进党内和谐。2023 年已慰问困难党员 40 人，执行预算资金 1.98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机关困难等党员干部 帮扶人数 ≥40	40	4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资助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时间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对生活困难党员给予实物或资金慰问，共计 40 人，人均 500 元左右，共计 2 万元	指标 1：对生活困难党员给予实物或资金慰问，共计 40 人，人均 500 元左右，共计 2 万元	指标 1：对生活困难党员给予了实物或资金慰问，共计 40 人，人均 500 元左右，共计 1.9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所属党组织申请困难党员帮扶率	≥80%	≥80%	10	10	

			指标 2: 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90%	≥90%	5	5	
			指标 3: 尊重党员主体地位, 促进党内和谐, 整体推进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95%	≥9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县直机关党员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 2: 县委政府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党的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党的规范化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5 万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锁定机关党建“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总任务和“走在前、作表率”的总目标，以“基层党建提振年”活动和“模范机关”创建为抓手，扎实推进机关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持续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为加快美丽富裕新白河建设提供坚强保证。				2023 年党的规范化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5 万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锁定机关党建“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总任务和“走在前、作表率”的总目标，以“基层党建提振年”活动和“模范机关”创建为抓手，扎实推进了机关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持续提高了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为加快美丽富裕新白河建设提供坚强保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教育、培训所属 支部党务干部、党 支部书记人数	≥260 人	≥260 人	5	5	
			指标 2：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党务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	≥1 批/次； ≥20 个； ≥40 人；	≥1 批/次； ≥20 个； ≥40 人；	5	5	
			指标 3：培训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人数	≥100 人	≥100 人	2	2	
			指标 4：教育、培训支部数	≥66 个	≥66 个	5	5	
			指标 5：县直机关党员承诺践诺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指标 1：组织开展各类教育 培训党员受教育率	≥99%	≥99%	5	5	

			指标 2：所属党组织在职党 员 承诺公开上墙率	100%	100%	5	5		
			指标 3：发展对象和积极分 子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 4：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干部 业务培训合格率	≥95%	≥95%	2	2		
			指标 5：党建活动党员参与率	≥95%	≥95%	2	2		
			指标 6：表彰组织和个人准确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指标 1：培训完成时间	2023 年内	2023 年内	1	1		
			指标 2：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内	2023 年内	1	1		
			指标 3：活动开展时间	2023 年内	2023 年内	1	1		
			指标 4：表彰完成时间	2023 年内	2023 年内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党的规范化建设资金	5 万元	5 万元	3	3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3		
		社会效益	指标 1：服务能力和履职本领提升	≥95%	≥95%	10	10		
			指标 2：党风廉政建设水平提升	≥90%	≥90%	5	5		
			指标 3：党员干部的素质能力提升	≥90%	≥90%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1：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执行年度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县直机关党员满意度	≥95%	≥95%	3	3	
		指标		指标 2：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10 分）		指标 3：县委政府满意度	≥95%	≥95%	2	2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驻村工作队生活补贴及乡镇津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	1.63	1.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	1.63	1.6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驻村工作队生活补助和乡镇津贴预算金额 1.63 万元，用于提供驻村队员驻村生活保障，调动驻村队员积极性，完成 2023 年度驻村工作考核任务。				驻村工作队生活补助和乡镇津贴预算金额 1.63 万元，用于提供驻村队员驻村生活保障，调动驻村队员积极性，完成 2023 年度驻村工作考核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驻村队员人数	1 人	1 人	5	5	
			指标 2：驻村数量	1 个	1 个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驻村天数	≥20 天/月	≥20 天/月	5	5	
			指标 2：到村签到	≥1 次/天	≥1 次/天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驻村时间	2023 年度	2023 年度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总成本	1.63 万元	1.63 元	10	10	
			指标 2：驻村第一书记乡镇津贴	560 元/月	560 元/月	5	5	
			指标 3：第一书记驻村生活补贴	40 元/天	40 元/天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1：驻村期间生活保障率	≥95%	≥95%	10	10	
			指标 2：调动驻村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95%	≥95%	5	5	
			指标 3：驻村工作人员对村情知晓率	≥95%	≥95%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驻村年限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驻村组织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 2：包抓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其他履职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	1.27	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7	1.27	1.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健康促进机关”建设项目预算金额 1.27 万元，用于促进干部职工身心健康，推动各项事业追赶超越高质量发展。				“健康促进机关”建设项目预算金额 1.27 万元，用于促进干部职工身心健康，推动各项事业追赶超越高质量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工委全体干部人数	5 人	5 人	5	5	
			指标 2：购买健康促进机关相关绿植等	18 盆	18 盆	10	10	
			指标 3：购买健康促进机关相关办公辅助用品及医疗消杀和防疫物资	20 件	20 件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使用经费	≤1.27 万元	≤1.27 元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1：以保护职工健康为目标，积极创造条件，促进干部职工身心健康，推动各项事业追赶超越高质量发展率	≥95%	≥95%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使用年限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单位全体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 2023 年度主管的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本部门对慰问困难党员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9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附件：《慰问困难党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六）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5-782115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预算代码：126001

部门（所属单位）名称：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部门名称/部门规范简称)/(所属单位名称/所属单位规范简称)

注：封面公开时不打印、不导出。单独使用公开表时，可使用封面。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9.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4.41	总计	62	84.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41	84.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9	59.9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99	59.99					
2013101	行政运行	51.84	51.8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15	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4	1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4	1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1	6.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	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	3.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	3.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3	3.23					
213	农林水支出	1.63	1.6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63	1.6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3	1.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	5.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3	5.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41	76.27	8.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9	51.84	8.1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99	51.84	8.15			
2013101	行政运行	51.84	51.8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15		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4	1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4	1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1	6.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	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	3.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	3.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3	3.23				

213	农林水支出	1.63	1.6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63	1.6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3	1.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	5.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3	5.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9.99	59.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34	14.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3	3.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3	1.6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3	5.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4.41	84.4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4.41	总计	64	84.41	84.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4.41	76.27	8.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99	51.84	8.1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99	51.84	8.15
2013101	行政运行	51.84	51.8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15		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4	1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4	1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1	6.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	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	3.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	3.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3	3.23	
213	农林水支出	1.63	1.6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63	1.6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3	1.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	5.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3	5.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26	30201	办公费	2.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4.32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9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1	30206	电费	0.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3	30207	邮电费	0.1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211	差旅费	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5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7.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	0	0	0	0	0	0	0
决算数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附件

2023 年度慰问困难党员专项业务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白财字〔2024〕45 号）要求，我会对 2023 年度慰问困难党员专项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简况

组织对慰问困难党员专项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具体如下：

中共白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主要职责为：

1. 领导县直机关党的工作。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含直属单位党组织，下同）党建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提出加强和改进县直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2.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的有关问题作出决定、批复或者答复。3. 督促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按期进行换届；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选出的书记、副书记、委员。4. 配合县委有关部门抓好直属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党组（党委）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工作，了解和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5. 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参与县级年度考核相关工作。6. 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7.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落实县委决议、决定和重要工作部署情况进行督促检查。8. 领导直属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按照权限审议和审批党

员干部违反党纪的问题和处理决定。9. 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向县委报告。10. 承办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项目基本情况

关心爱护党员，特别是关怀帮扶生活困难党员、突出贡献党员、老党员和老干部、烈士遗属和因公殉职党员干部家属，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也是各级党组织的重要职责。工委把这项工作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增强党组织凝聚力和影响力的一项重要举措来抓，周密安排，精心组织，及时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生活困难党员、突出贡献党员、老党员和老干部、烈士遗属和因公殉职党员干部家属心坎上。促进形成关心帮助生活困难党员、尊重爱护突出贡献党员、老党员和老干部、烈士遗属和因公殉职党员干部家属的良好氛围。

为健全完善党内帮扶激励关怀机制，加大困难党员帮扶力度，有效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党员的荣誉感，根据县委《关于推进基层党建“六大提升行动”的实施意见》（白发〔2017〕13号），县委《关于中国共产党成立102周年庆祝活动的通知》和《关于元旦春节前夕开展走访慰问生活困难老党员老干部的通知》精神，根据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单位经费安排，我单位慰问困难党员项目专项资金为2万元，主要做好党内帮扶关怀激励工作，在“七一”和元旦春节前夕对所属党（总）支部中生活困难党员、突出贡献党员、老党员和老干部，特别是因公殉职党员干部家属和生产工作一线的党员干部给予一次性一定的资金或者实物慰问，深入了解他们的思想、工作和生活状况，帮助解决实际困难，让他们切实感受到党的关怀和组织温暖，进而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促进党内和谐，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整体推进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年慰问困难党员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2 万元。截止当年 12 月，到位资金 2 万元，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率均为 100%。

（二）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慰问困难党员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2 万元。截止当年 12 月，实际支出 1.98 万元，全部用于党员的关怀帮扶工作，资金使用率 99%。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白河县机关工委作为项目主管部门，主要通过制度建设和规范审批流程，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具体表现为：一是制定《白河县机关工委专项资金使用方案》和《财务内控制度》，用于管理项目资金审核与拨付；二是资金支出执行四级审批制，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项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白河县机关工委成立了专项资金管理领导小组，分工明确。慰问困难党员项目较合理地完成了党员的关怀帮扶工作，项目组织情况良好。具体表现为：周密安排，精心组织，及时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生活困难党员、突出贡献党员、老党员和老干部、烈士遗属和因公殉职党员干部家属心坎上。促进形成关心帮助生活困难党员、尊重爱护突出贡献党员、老党员和老干部、烈士遗属和因公殉职党员干部家属的良好氛围，进而加强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促进党内和谐，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整体推进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因项目工作内容涉及面广，工委主要领导亲自上手，各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项活动提前谋划，制定目标，合理安排活动时间、活动内容，确保了各项活动效果。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慰问困难党员专项业务是县直机关工委常规性工作经费，工委通过明确责任，细化方案等方式，保证项目的可行性，实效性。一是工委成立了专项资金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副书记分管实施，办公室干部负责专项资金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业务，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明确任务。二是根据工作职能职责，厘清年度目标任务，印发开展建党纪念系列活动的通知，充实活动内容，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整体评价结果。

评价结论：慰问困难党员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 99 分，评价结果为“优”。通过开展慰问困难党员等活动，促进形成关心帮助生活困难党员、尊重爱护突出贡献党员、老党员和老干部、烈士遗属和因公殉职党员干部家属的良好氛围，进而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促进党内和谐，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整体推进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二）主要指标分析

1. 预算资金执行率：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9 分。

慰问困难党员工作专项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2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已支付 1.98 万元，项目年度完成预算的 99%。

2. 产出类指标：标准分值 50 分，综合得分 50 分。

评价组主要从专项经费支付角度，对慰问困难党员工作经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详情如下：

项目费用按计划完成支付。按照实际产生费用情况，2022 年完成慰问困难党员工作经费 1.98 万元，保障了关怀帮扶激励党员工作顺利开展。

3. 效益类指标：标准分值 30 分，综合得分 30 分。

慰问困难党员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整体推进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4. 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

慰问困难党员工作经费项目实施的受益对象主要为工委所属党组织党员干部，全体党员干部对项目实施结果满意度达 95%以上。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2023 年度项目资金严格按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良好，但在精细化管理方面有待加强和提高。下一步，要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监管机制，推动机关党建各项工作发展。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